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2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并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部分监事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并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敬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参会监事认真审议后，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以下几项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由于《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放弃 96.70 万股，公司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850.00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调整为 1,729.13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480.00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调整为 1,383.30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预留权益由不超过 370.00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调整为 345.83 万股（ $1,383.30/80%*20%$ ）（最终以实际

认购数量为准),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由 49 人调整为 47 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预测做相应调整。除此之外,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其获授权益数量与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规定的一致。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符合《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调整后的授予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人员,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实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后,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2、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以 2019 年 3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 47 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 1,383.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向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